

青緹學堂函

地 址：111 台北市士林區重慶北路四段165號B1

聯絡人：嚴麒翔

電話：0936-135056

e-mail: kevin.yuw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弘光科技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青緹112字第1120001號

附件：1. 附件一：青緹學堂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表
2. 附件二：青緹學堂簡介

主旨：本單位為鼓勵清寒家庭學生積極向上，認真求學完成學業，特此訂定「青緹學堂清寒獎助學金活動」申請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- (一) 依本單位發函之學校，大專院校取一位學生
- (二) 成績標準：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九十分以上(可視特殊情況做調整)
- (三) 經師長推薦之特殊才藝學生

二、申請文件：

以下文件不齊全或是無法辨識者，視為無效申請，且不另行通知，凡申請文件概不退還。

- (一) 本單位申請表正本
- (二) 前一學年(上下學期)成績單影本
- (三) 申請人在學證明影本
- (四) 其他證明文件

三、申請程序：

依據寄發函文，由學校初審後連同附上上述申請文件，寄至

「111 台北市士林區重慶北路四段165號B1 青緹學堂收」。

本單位將保留最後審核同意權利，自行送件者概不受理。

四、申請時間：

由學校發函通知辦理，於 112年 12 月 8 日之前寄回本單位(郵戳為憑)，

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五、發放金額：

每位學生皆補助新台幣貳千元整，且本單位保留最後審核同意權利。

獎助學金均由本單位通知學校轉發申請人於規定期間內領取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注意事項：申請表需黏貼申請人照片，在申請人欄內親筆簽名且蓋章；備註欄為校內師長推薦填寫。

正本：弘光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單位秘書處建檔存查

青緹學堂





藏傳佛教格魯巴傳承 青緹學堂
甘增卓別·多杰 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表

檔案編號：

姓名				性別			
生日				籍貫			
家庭 資料	父親姓名			職業			
	母親姓名			職業			
	家庭簡述						
通訊 地址	現 址				電話		
	永 久				電話		
就讀 學校			科系 年級			成績 資料	
備註							
撥款 金額		申請 人		經手 人	不需 填寫	審核 人	不需 填寫

於此處貼照片